

105 學年度東亞系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甄選公告

招收項目	轉系	雙主修	輔系
申請日期	自 105 年 3 月 29 日 (星期二) 上午 8 時起至 4 月 22 日 (星期五) 下午 5 時止		
申請方式	登入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, 填列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並上傳書面審查資料。		
招收名額	1. 漢學與文化組: 至多 2 名 (得不足額)。 2. 政治與經濟組: 至多 2 名 (得不足額)。	至多共 30 名。	至多共 30 名。
甄試方式	書面審查(初審)與口試(複試)。	書面審查(初審)與口試(複試)。	書面審查。
書審繳交資料	1. 東亞學系轉系(所)構想書。請至本系【下載專區-學生相關】下載「轉系構想書」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downs/archive.php?class=105 。 2. 上學期成績單影本乙份。 3. 入學考試成績單影本: (1) 學士班: 大學指定考試成績單影本乙份。 (2) 碩士班: 碩士班入學考試成績單影本乙份。	1. 東亞學系雙主修/輔系申請表乙份。 (自本系網頁下載: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main.php) 2. 上學期成績單影本乙份。 3. 兩頁以內之自傳。 ◆以上指定資料請上傳至本校「校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的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。	
聯絡方式	謝助教 電話: 02-7734-5413 E-mail: yuichan@ntnu.edu.tw		
備註說明	<p>一、申請資格: 依據「國立師範大學東亞學系轉系(所)辦法」辦理之。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downs/archive.php?class=105。</p> <p>二、報名方式: 報名與繳交資料皆採線上辦理, 相關說明如下: (一) 請於每學年本校公告報名期間內, 登錄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 http://iweb.ntnu.edu.tw/aa/aca_sys.html 填寫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依本系報名資訊與甄選說明完成報名手續。 (二) 線上報名完畢後, 請填寫本系「轉系構想書」, 並連同其他指定資料上傳至本校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的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所需資料缺一不可。</p> <p>三、甄審方式: 申請者經本系招生委員書面審查與口試後, 擇適當者錄取。 (一) 書面審查(初試): 就所提交資料進行審查。 (二) 口試(複試): 初審通過者方可參加複試。 ◆口試名單與日期公告: 105 年 5 月 6 日 (五) 前公告於本系網頁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main.php。</p>	<p>一、申請資格: 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設置輔系及雙主修實施要點辦理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downs/archive.php?class=105。 (一) 本校非東亞學系大學部學生。 (二) 上學期於就讀班級之名次為該班前百分之四十者。 (三) 除上列規定外, 尚須符合本校教務處其他規定。</p> <p>二、報名方式: 報名與繳交資料皆採線上辦理, 相關說明如下: (一) 請於每學年本校公告報名期間內, 登錄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 http://iweb.ntnu.edu.tw/aa/aca_sys.html。 填寫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依本系報名資訊與甄選說明完成報名手續。 (二) 線上報名完畢後, 請填寫本系雙主修/輔系申請表, 並連同其他指定資料上傳至本校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的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所需資料缺一不可。</p> <p>三、甄審方式: (一) 書面審查(初試): 就所提交資料進行審查。 (二) 口試(複試): 初審通過者方可參加複試。 1. 複試名單公告日期: 105 年 4 月 29 日(五)前。 2. 複試日期: 105 年 5 月 4 日(三)。</p>	<p>一、申請資格: 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設置輔系及雙主修實施要點辦理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downs/archive.php?class=105。 (一) 本校非東亞學系大學部學生。 (二) 上學期於就讀班級之名次為該班前百分之四十者。 (三) 除上列規定外, 尚須符合本校教務處其他規定。</p> <p>二、報名方式: 報名與繳交資料皆採線上辦理, 相關說明如下: (一) 請於每學年本校公告報名期間內, 登錄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 http://iweb.ntnu.edu.tw/aa/aca_sys.html。 填寫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依本系報名資訊與甄選說明完成報名手續。 (二) 線上報名完畢後, 請填寫本系雙主修/輔系申請表, 並連同其他指定資料上傳至本校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的「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志願申請」, 所需資料缺一不可。</p> <p>三、甄審方式: 書面審查。(就所提交資料進行審查)</p>
附註	<p>1. 錄取結果公告: 請於 105 年 5 月 31 日(二) 登入本校「教務資訊系統(學生)」, 查詢分發結果。http://iweb.ntnu.edu.tw/aa/aca_sys.html。</p> <p>2. 以上各項說明, 請各位擬申請者詳加閱讀, 若申請期限內檢附資料缺件者或報名手續未能完成者, 不予受理及錄取。</p> <p>3. 若有任何疑問請 e-mail 至 yuichan@ntnu.edu.tw。</p>		